

证券代码：831327

证券简称：飞翼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飞翼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泽武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4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任官平先生因工作冲突及疫情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，对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，对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公司董事会审议了该审计报告，认为财务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作情况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确保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分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对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，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飞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2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张泽武先生、何石江先生、张鹏飞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 2022 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额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2 亿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

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 2022 年银行授信相关事宜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工作需要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张泽武先生办理 2022 年授信相关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要求，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7,985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芙蓉（湘潭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争云、李慧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

（二）法律意见书

飞翼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26日

